

# 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业委员会第 15 次学术年会 会议通知（第一轮）

尊敬的\_\_\_\_\_医师/护师/技师：

经中华口腔医学会批准，**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业委员会第 15 次学术年会将于 2024 年 10 月 17-19 日在辽宁沈阳举行**。本次学术会议旨在加强我国全科口腔医学领域学术交流，探讨口腔医学诊疗服务模式、口腔医学领域研究新进展、新技术等，提升全科口腔诊疗水平，为我国广大口腔同仁提供相互交流的良好机会。本次会议由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业委员会主办，中国人民解放军北部战区总医院、中国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、辽宁省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会承办。

本次会议将授予国家级继续教育学分（项目编号：2024-08-05-005，项目名称：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业委员会学术年会，I 类学分 4 分），真诚欢迎广大口腔同仁积极参会！

## 一、会议地点：

沈阳富力万达文华酒店三楼宴会厅（沈阳市浑南新区营盘西街 17-5 号）

## 二、会议简要日程：

### 1. 2024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：

09:00-17:00 大会报到（酒店大堂）

### 2. 2024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：

08:30-17:00 学术讲座

14:30-17:00 第二届口腔多学科与全身疾病 MDT 病例展

### 3. 2024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：

08:30-12:00 学术讲座

09:00-12:00 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委会第六届全科病例展

### 三、报名注册及缴费

#### 1. 注册费标准（单位：元/人）

| 注册付费时间     | 标准注册费 | 中华口腔医学会会员 | 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专委会会员 | 技师、护士、在校学生（凭有效证件）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0月01日前（含） | 1300  | 1000      | 800              | 400               |
| 10月01日～19日 | 1500  | 1200      | 1000             | 600               |

#### 2. 注册缴费方式

关注微信“中华口腔医学会”公众号，点击下方“会员天地”→“学术会议报名”，在会议列表中找到相应的会议，点击进入注册报名页面。

在报名页面中点击下方“报名”进入注册页面→点击绿色“点此报名”按钮→在弹出页面中输入报名人身份证号→点击“确定”自动识别身份信息→核对、修改、补充个人信息，无误后点击“保存”→返回注册页面填写发票信息→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订单→支付后完成注册。

如需使用公务卡交费，可先将公务卡绑定到微信，按以上步骤操作至微信缴费时手动选择支付方式为公务卡。

#### 3. 缴费须知

（1）注册费发票为电子普通发票，由中华口腔医学会提供，会后10个工作日内发送至预留邮箱，请准确提供接收邮箱、发票抬头、税号等信息，发票一旦开出，恕不修改及重开。

（2）取消参会及退费说明：2024年10月17日24时之前通过线上报名系统提交退费申请，可全额退款，会后专委会统一办理；未通过报名系统申请退费或逾期申请均不予受理。

### 四、交通、食宿费：

本次会议交通及食宿自理

## 五、会议征文：

本次会议面向全国范围征集稿件，建议中华口腔医学会全科口腔医学专委会委员单位至少投稿1篇，常委单位至少投稿2篇。

投稿要求：中文摘要形式，可包括口腔全科相关的临床病例报告、临床研究与基础研究，字数不超过800字，word格式，中文宋体，英文Times New Roman字体，小四号字，1.5倍行距。请将摘要通过Email发送至：

QKKQCSA@163.com，并在邮件标题上标明“2024年全科口腔医学学术年会征文+第一作者姓名+单位+联系电话”字样。被录用稿件将刊入大会论文汇编，优秀稿件安排壁报展示，投稿截止日期：2024年9月10日（含）。征文格式：

题目

作者

单位，科，省，市，邮编

目的：XXX

方法：XXX

结果：XXX

结论：XXX

关键词：XXX；XXX；XXX；XXX；XXX（3-5个）

## 六、联系方式：

学术组：胡丽 15927092444 QKKQCSA@163.com

周建 13401180051 Zhoujian@ccmu.edu.cn

会务组：周鑫 15271815396 zhouxin\_709@163.com

学分组：刘洋 13986228857 liuyang\_46@163.com

注：1. 此通知内容如与大会官网不符，与后者为准；

2. 此通知由本次会议组委会发布，仅供办理与申请参会有关的手续，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修改或挪作它用。

